

# 承前启后 区教委扎实推进 2017年重点工作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重要之年,是“八个高端体系”建设取得第一阶段重点突破的关键之年,也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全区教育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区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战略部署和“八个

高端体系”建设第一阶段目标任务,以党建统领为法宝,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依法治教为保障,以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不断开创区域教育科学发展的新局面。

##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为区域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坚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严格遵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加强

师德师风建设;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加强精神文明、统一战线和群团工作;全力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 持续深化综合改革 不断增强区域教育发展活力

加强规划引领和顶层设计。稳步推进“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持续推进绿色教育、可持续发展教育,不断完善督办落实机制。成立北师大附中京西分校教育集团、北大附中附小教育集团、北京景山远洋教育集团,完善“四横八纵”教育集群化空间格局。推进落实《石景山区教育集团化办学指导意见》,健全集团化、学区化管理模式,促进教育

制,在全系统推进每个学校配备一名法律顾问的工作。完善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岗位规范管理。以学校章程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以教代会等制度推进学校民主管理。推进中小学法治知识课程建设,把法治教育融入教育全过程。深入开展教育乱收费和中小学校外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不断规范教育行为。

着力落实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继续完善学前教育在线招生管理工作。科学调整小学就近入学范围和中学对口学校的划分,完善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方案。小学入学继续实施单校划片与学区内计算机派位相结合,小升初实行分批次计算机派位与对口升学相结合的招生办法。依法保障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继续实施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制度。

深化教育对外交流合作。深化同加拿大温哥华高贵林市教育局合作,依托双方资源优势加强干部教师队伍培养。持续开展石景山区同韩国麻浦区、俄罗斯赤塔市友好城市青少年互访交流项目,配合做好市级“高校外籍教师支持中小学英语教学项目”。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学校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开拓青少年国际视野。建立健全教育外事出国访管理制,开展教育外事人员专项培训,提升外事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加大对外籍教师和外籍学生的管理工作,督促学校依法规范办学。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完善学法用法守法制度。健全依法决策机

## 坚持深入实施素质教育 促进学生全面个性发展

持续抓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化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大力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努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大力加强语言文字工作;持续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指导学校完善义务教育课程实施方案,继续推进三级课程整合融合,探索学科核心素养培养,持续开展信息化与学科教学深层次整合、学习方式系统变革等项目研究,不断完善教学质量

监测体系,健全综合社会实践活动和开放性科学实践活动管理实施机制,开展课程改革总结工作,促进科学减负增效;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方式,持续推进翱翔计划和雏鹰计划,依托中医药进校园、科学探案项目等创新人才协作体及小创客等培育平台,深入推动生涯规划教育,召开生涯规划教育现场会,召开中学生模拟联合国大会。

## 不断完善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着力提升教育质量

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多元发展。年内新增700个学位。加大优质普惠园所的扶持力度。组织教育研究系列活动,开展区域园长课程领导实践研究,举办管理者、教师思想观念研讨会。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意见》,推动更高层次的优质均衡。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学区制等优质资源统筹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加大对区内传统优质品牌学校的支持力度。持续深化与首都高校、基础教育名校、科研机构的战略合作,为引进优质校的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积极打造具有优势的区域教育品牌。

推动普通高中高品质内涵发展。以高考改革和高中课程改革为契机,系统谋划学校特色课程体系,在教育集团内开展课程创新实验。推进教与学方式变革,探索分层走班制教学模式。加强高中课程质量监控,开展高考质量加工力增值分析,进一步提升高考质量。制定实施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加强生涯规划教育,为学生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做好北京市普通高中“1+3”培养模式改革试点学校的指导与支持,促进学段、学科、育人环节有效衔接。办好内地新疆高中班、拉萨高中班,打造民族团结教育典范。

促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国家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改革示范校的引领作用,促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结合区域社会经济发展要求,调整优化职业教育专业布局,推动国际化课程资源建设,不断提升职业教育课堂教学实效及社会服务能力。深入推进中高职衔接、职成融通、普职衔接、普成合作,创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天津、河北等地职业院校协同发展,加大与高校、科研院所及国内外企业合作力度,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水平。继续开展以市民为服务对象的各类职业培训。

推进社区教育与学习型城区建设。加强社区教育数字化资源建设,完成“一街一品”微课程开发与录制。加大市民体验实训室开放力度,打造“市民学习圈”新亮点。加强社区教育课程开发,建立社区骨干教师工作坊,做好社区送教工作,提高市民参与度和满意度。继续组织开展

社区志愿服务。

保障特殊人群受教育权利。健全区域特殊支持教育中心职能与运行机制,完善区域融合教育教师培训体系。深入实施融合教育计划,组织随班就读课堂评优活动,提高随班就读工作实效。落实各级各类教育资助,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支持引导民办教育科学发展。依法做好民办学校及培训机构审批、备案工作。完善民办学校年度报告制度及年检评价机制,督促民办学校依法办学、规范管理。推进民办教育品牌化建设。鼓励优质民办教育机构与公办中小学合作开展教学研究和师资培训,促进公办、民办教育共同发展。健全社会力量办学激励、扶持机制,重点扶持、培育一批适应社会发展需求的高水平、高质量、有特色的品牌学校。依法逐步规范、取缔未经审批擅自办幼儿园。

## 加大优质师资培养流动 完善教育人才保障体系

加强校长队伍建设。认真落实《石景山区中小学(幼儿园)校长队伍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2015-2025年)》,全面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持续推动“书记工作室”项目,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专题培训,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持续推进第2期名校长(园长)工作室、第5期校长成长工作室、高端教育管理人才高级研修培训、国际视野拓展培训,加强优秀校长(园长)队伍培养。举办优秀校长(园长)办学思想和实践研讨会,扩大我区优秀校长(园长)队伍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加大人才选拔力度,充实调整后备人才库。着力推动青年创新人才培养,定期开展优秀中青年副校长交流挂职、机关干部和学校中层以上干部双向交流挂职工作,切实加强管理人才梯队建设。

加大优秀教师培养力度。认真落实《石景山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2015-2025年)》,努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入推进教师成长阶梯研修计划,完善教师职后培

养体系。启动继续教育网络平台建设项目,统筹推进中小学教师开放型教学实践活动计划和中学教师在线辅导计划,满足教师个性化、多样化的培训与发展需求。继续实施名师工作室、特级教师工作室、中加合作国际视野高端培训、教育教学创新人才培养、中小学教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工程等一批重点项目,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稳步推进教育系统职称制度改革、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做好优秀教师、区级骨干教师、北京市特级教师、市级学科带头人和市级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

推进优秀干部、骨干教师交流任职。落实《石景山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干部教师流动的意见》,加强集团内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化建设,努力缩小校际教育发展差距。做好援疆援疆教师选派,以及江西赣州、内蒙古宁城、湖北竹山等地对口支援教师培训工作,认真落实京津冀协作体系下的中小学教师挂职工作。

## 持续改善办学条件 不断强化教育发展保障

加强重点工程建设。接收古城配套学校及幼儿园,推进实验中学新建综合楼、西黄村规模学校建设、九中分校改扩建、第二实验小学改扩建等建设工程的前期手续办理,金顶街幼儿园建设工程和水泥厂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完工并投入使用。完

成2017年校园文化建设工程项目申报工作。按照市教委要求,积极做好中小学校幼儿园安装空气净化设备试点工作。加强教育经费管理和使用。认真做好教育信息化建设和服务工作。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和机关建设。

## 深化教育督导改革 助力区域教育改革发展

完善教育督導體制机制;加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加强学校教育

教学工作督导;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加强教育督导调研。